

吉祥国际航班延误险（太保）产品及服务信息披露

一、合作产品及服务电话

1、合作产品

1) 产品名称：吉祥国际航班延误险（太保）

保障计划名称	保险条款	保障范围	赔偿金额	保险期间	保险费
吉祥国际航班延误险（太保）	航班延误保险（C款）条款	起飞延误3小时一次性赔偿300元（人民币）	最高300元（人民币）	单次航班	35元/份

2) 条款名称及备案号：（太保财险）（备-其他）[2015]（主）32号-

航班延误保险（C款）条款。

本产品不支持航班起飞当天购买请注意!!!

二、服务信息

1. 销售主体：本保险产品的销售服务方为航联保险销售有限公司，网址为www.auib.com.cn

。

2. 承保公司：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。

3. 承保公司分支机构：在北京市、天津市、河北省、山西省、内蒙古自治区、辽宁省、吉林省、黑龙江省、上海市、江苏省、浙江省、安徽省、福建省、江西省、山东省、河南省、湖北省、湖南省、广东省、广西壮族自治区、海南省、重庆市、四川省、贵州省、云南省、西藏自治区、陕西省、甘肃省、青海省、宁夏回族自治区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有分支机构。

4. 产品销售范围：全国区域内销售
5. 投保年龄：本保险产品无任何购保年龄限制。
6. 投保份数限制：本保险每一被保险人限投一份。
7. 保险合同订立形式及电子保单：旅客通过互联网购买机票的同时选择购买保险，支付保费后即完成保险合同订立。本保险采用电子保单形式，如需，请联系保险公司索取。
8. 保费支付方式：旅客购买本保险产品时，保费款与机票款通过互联网平台提供的费用支付方式一并支付。
9. 保险发票形式：本保险的保费发票报销凭证与电子客票行程单合二为一，保险费金额体现在电子客票行程单中“保险费”一栏。
10. 保费发票配送形式：电子客票行程单的配送方式见购票说明。
11. 保单查询及验真途径：
 - (1) 航联全国客服电话：400-810-2688
 - (2) 保险公司全国客服电话：95500
 - (3) 保险公司官方网址：www.cpic.com.cn
12. 除外责任

任何下列情形而导致的损失，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：

- (一) 被保险人抵达机场时，已超过原定搭乘航班办理登机的时间；**
- (二) 被保险人因自身原因未乘坐预定的航班（航班未被取消情况下）；**
- (三) 被保险人预订的航班于预定起飞时间前被宣布取消。**

13. 如实告知义务及违反义务可能产生的后果：

订立保险合同，保险人就保险标的或者被保险人的有关情况提出询问的，投保人应当如实告知。投保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前款规定的如实告知义务，足以影响保险人决定是否同意承保或者提高保险费率的，保险人有权解除合同。

14. 旅客信息保密保障：

我司承诺会对乘机人（被保险人）身份信息、投保交易信息和投保交易安全等保密事项依法进

行保障。

15. 投保人及被保险人声明及确认：

被保险人（即乘机人）同意购买且认可保险金额，并已阅读保险条款的全部内容，了解并接受免责条款、费用扣除、退保等在内的重要事项。

三、常见问答：

1、什么是“电子化航空旅客综合保险”？

“电子化航空旅客综合保险”特指广义的航空旅客综合保险业务，包括以航空意外伤害为主要保障的航次险、短期交通意外伤害险、旅客托运行李保险、航班延误保险、航班取消保险、特价客票取消补偿保险等航空旅客相关保险产品，是以电子化的航空旅客综合保险保单取代传统的纸制保单、通过网络信息共享实现投保人信息与乘机人信息的统一管理、将保费付费信息记入系统并打印在“航空运输电子客票行程单”中、与电子客票并行销售的一种创新产品；

2、如何购买本保险产品？

您可登录吉祥航空官网、APP购机票的同时一并购买本保险产品。

3、购买本保险产品后能否变更？

本保险购买即生效，不可单独进行保险变更

4、如果发生机票改签，本保险应如何处理？

本产品与电子客票信息紧密关联，如您进行机票改签，则原保险即时失效，请您在改签机票前登录吉祥航空官网、APP 申请退保，改签后机票请重新购买保险。

5、购买本保险产品后能否退保？

本保险产品生效前，您可向吉祥航空申请退票的同时申请退保。本保险生效后，您将不能再进行退保。

6、出险后索赔：

本产品采用线下理赔模式，请您联系保险公司（保险公司客服电话95500）进行相关保险索赔

。 保险金申请人向保险人申请给付保险金时，应提交以下材料。保险金申请人因特殊原因不能提供以下材料的，应提供其他合法有效的材料。**保险金申请人未能提供有关材料，导致保险人无法核实申请的真实性的，保险人对无法核实部分不承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。**

(一)被保险人的航班订座及保险投保记录；

(二)被保险人的户籍证明或身份证明；

(三)被保险人的登机牌或登机证明；

(四)被保险人的银行账户。

四、[保险条款下载](#)

航空机票退票保险条款（太保财险）（备-其他）[2012]（主）26号。

特别说明：如本挂网资料有未尽事宜，请详见保险条款。针对本保险产品的最终解释以保险条款为准。

以下含客户告知书，请投保旅客认真阅读！！

客户告知书

尊敬的客户：

按照《保险专业代理机构监管规定》、《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暂行办法》及《保险消费投诉处理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我公司应履行客户告知义务，为此特将相关事项告知如下

:

一、公司基本情况

(一) 名称：航联保险销售有限公司

(二) 住所/经营场所：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楼 1 幢 12 层 11202 室

(三) 许可证名称：经营保险代理业务许可证

(四) 机构编码：210061000000800

(五) 许可证有效期：至【2021】年【8】月【20】

(六)

业务范围：在全国区域内（港、澳、台除外）代理销售保险产品；代理收取保险费；代理相关保险业务的损失勘查和理赔；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。

(七) 联系方式：

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楼 1 幢 12 层 11202

室邮编：100010

电话：010-85408000

传真：010-85408018

二、代理销售保险产品和被代理保险公司的基本情况

(一) 代理销售保险产品种类

我公司根据与合作保险公司签订保险代理合同，并按照合同约定在保险公司授权范围内代理销售【意外险、责任险】等保险产品。保险产品种类包括【航意险、航班延误险、取消险等】。

(二) 被代理保险公司情况

保险公司名称	注册地址	经营范围	联系方式 (客服热线)
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中国(上海)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190号	财产损失保险、责任保险、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；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；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；国家法律、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；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。	95500

三、关联关系

我公司及高级管理人员与保险代理业务相关的保险公司、其他保险中介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我公司唯一股东航联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同属保险中介机构，我公司与其它保险中介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四、投诉渠道及纠纷解决方式

我公司奉行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，将竭诚提供专业、优质、高效、周到

的服务。如发现我公司人员在展业过程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，请选择以下方式之一,及时向我公司投诉举报:

电话:010-85408000

邮寄地址: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楼 1 幢 12

层 11202 室传真:010-85408018

电子邮件 : tsais@air-union.com

以上告知事项，如有进一步问题，请随时与我们联系。

航联保险销售有限公司